

# 海南省教育研究培训院文件

琼教研训〔2021〕152号

## 海南省教育研究培训院

### 关于举办2021年海南省“学前与义务教育阶段课堂教学改革 攻关团队建设暨课堂教学研讨与培训活动”的通知

各市、县、自治县教育局教研机构，洋浦经济开发区社会发展局教管办，厅直属各中学，各高校附中：

为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贯彻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精神，推动我省学前与义务教育阶段课堂教学改革，发挥优秀教师的示范引领作用，探索适合我省基础教育的教学方法与模式，提升课堂教学质量，促进广大教师专业成长。我院拟于12月开展学前与义务教育阶段课堂教学改革攻关团队建设暨课堂教学研讨与培训活动，现通知如下：

#### 一、活动目标

延伸放大课堂教学评比效益；助推青年教师专业成长；为市县学校示范教研活动、示范课堂教学；破解课堂教学核心问题。

#### 二、活动实施与要求

（一）活动时间：2021年12月，每个学科2天（具体时间、地点由学科教研员自定并在本学科教研网公布）

#### （二）参与对象

1. 专家团队成员：省级教研员、省级课堂教学评比获奖的部分教师及其他骨干教师20名以内（见学科教研网）。

2. 与会人员：各市县教研员和本学科教师（具体人数由学科教研员自定，在本学科教研网公布）

#### （三）活动内容与安排：基于“双减”政策下的课例研讨

1. 研讨教学一由授课教师进行现场授课或播放课例光盘。

2. 专家点评一由指导教师针对课例进行解说和点评。

3. 互动研讨—与会人员针对课堂教学环节、作业设计等进行研讨交流，达成“减负增效提质”的有效课堂教学策略。

(四) 活动时间与地点：各市县学校（由学科教研员自定）

### 三、活动经费

每个学科专家团队、上课教师、专题讲座专家的食宿费及所产生的场地费、专家讲课与指导费等由我院负责，交通费由单位报销。其他与会人员的食宿费及交通费由单位报销。

